

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文件

上能发〔2024〕64号

关于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相关合约交易保证金比例和涨跌停板幅度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，自2024年8月27日（周二）交易起，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新上市合约交易保证金比例为18%，涨跌停板幅度为16%，首日涨跌停板幅度为其2倍。

关于交易保证金和涨跌停板的其他事项按《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风险控制管理细则》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

2024年8月22日

抄送：证监会期货司。

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

2024年8月22日印发

打字：金思怡

校对：辛 甲

共印1份